

近日上海闵行法院公众号发文，事关一起比特币“WKJ”事件，其中提到的“比特币属于虚拟财产，具有可支配性，可交换性和排他性”观点，再说引起了币圈的热议。

上海闵行法院认为，作为网络世界中的等价物，在一定程度上起着现实世界和虚拟世界的桥梁联系作用，是一类特许的虚拟物，特殊的虚拟货币如比特币，其获取需要耗费一定的资源、财物、精力等，具有交换意义上的价值、也属于虚拟财产。

那么，持有虚拟货币合法吗？

目前比特币等虚拟货币被认为是一种虚拟资产，我国法律法规没有禁止比特币等虚拟货币的合法持有，还对其作为虚拟财产、商品属性及对应产生的财产权益予以了肯定。

那么，个人可以继续买卖虚拟货币么？

简单地说，不涉嫌违法犯罪活动的正常交易，没扼杀、风险自担，但是，不支持继续买卖虚拟货币！

在7月份的时候，央行多次发布关于防范虚拟货币交易活动的风险提示：

- 1、警告辖内金融机构、支付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为客户提供虚拟货币相关服务。
- 2、相关机构不得为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提供经营场所、营销宣传、付费导流等服务。
- 3、提醒广大消费者，要珍惜个人银行账户，不用于虚拟货币账户充值和提现、购买和销售相关交易充值码以及划转相关交易资金等活动，防止违法使用和个人信息泄露。

什么国家屡屡发文，提示防范比特币各类风险、严禁金融机构等开展与代币发行融

资交易相关的业务呢？还不是因为币圈割韭菜惨案不断爆出。

我们都知道上半年，交易所、矿场、银行、主流媒体、自媒体、微信群和QQ群等等，几乎涉及到虚拟货币的行业都遭到了重创，打击已经到达了一定的高度了。但还有一些人打着数字货币、虚拟货币的名义到处骗人，骗个人信息、骗流量、骗钱的行为随处可见。

经常会有很多人在网上发问：“虚拟货币到底要不要投？”，其实想想也是，一夜暴富这种事确实是刺激，比较老的比特币和以太坊，年内最高涨幅分别达到了120%和450%，新一点的狗狗币年内涨幅一度高达150倍，柴犬币一个月的涨幅达到500倍，年内的涨幅高达28万倍。

各种名不见经传的猪币、猴币、秋田币、泰迪币等等也都相继上涨，各种造福效应也难怪会成为财经板块最热的话题，交易所币安单日成交量也破万亿，超越了A股，再加上币圈大佬们晒出的动辄百倍、千倍的收益截图，也刺激着旁观者的神经。

但是普通人真是适合虚拟货币的投资吗？

首先，大家要知道，虚拟货币就是网络的赌博，并没有实际的价值支撑，只有单纯的交易价值，所以某个人可以凭借一条微博就让这些虚拟货币暴涨暴跌；再者，不合法的东西永远不能算是投资，因为你的权益没有办法保护，怎么可能赚钱呢？

就比如现在，突然平台跑路或者支付渠道被封，都不知道上哪里去讲理，另外，虚拟货币的价格波动本身非常大，所以会有币圈一天人间十年的说法。

很多抱着赚快钱想法的投资者更是加了十倍，二十倍的杠杆，这就意味着10%甚至是5%的波动就能导致你爆仓。币圈暴富终究是凤毛麟角。